

7月30日，上海银保监局网站发布关于信用卡分期业务的消费提示，通过案例的形式向消费者提示信用卡分期业务相关的一些投诉热点和消费误区。

案例：宋女士就其持有的信用卡，自第一期账单开始就办理了分期还款业务，每期按照短信告知的还款额还款。在按期还款三十几笔后，宋女士发现支付的手续费和利息高于自己理解并计算的金额，故引发与发卡行之间的纠纷。

对此，根据信用卡业务的一些投诉热点和消费误区，上海银保监局提示您：

一、科学辨识信用卡分期业务

在实务中，经与银行达成一致，信用卡持卡人可以对未还账单申请分期偿还，也可以对购车、装修等大额消费申请分期偿还。若持卡人急需现金周转，可以在信用卡预借现金额度内申请现金转账或现金提取。根据相关监管规定，预借现金业务原则上不享受免息还款期或最低还款额待遇，持卡人确需分期偿还的，可申请办理。

二、对分期业务收费做到心中有数

银行对信用卡分期业务通常会收取一定的利息或手续费(有时简称为息费)，消费者如遇到银行宣传信用卡“免息分期”，请务必了解清楚其具体含义，因为免息并不等于免费。有的银行对分期业务会收取一定比例的手续费，不同分期期数对应不同的手续费费率，消费者可以选择分期或者一次性支付手续费。消费者在办理信用卡分期业务时，请认真阅读合同条款，尤其是涉及手续费、违约金计算等，必要时可向银行询问确认，避免因分期过多造成高昂的个人财务成本，最终因入不敷出导致征信受损。

三、养成理性消费、合理负债的理念

理性消费是合理使用信用卡的前提。近年来，一些消费者在个人收入无法满足消费需求时，往往会办理多张银行信用卡进行循环透支消费，一旦个人账务管理不善，可能会陷入“以卡养卡”的债务怪圈。更有甚者，少数消费者在信用卡也无法满足自身需求时，会通过其他途径借款，极易落入非法高利贷陷阱，最终债务缠身，给个人和家庭带来严重伤害。此外，监管要求个人信用卡透支应当用于消费领域，不得用于购房，不得用于生产经营、投资等非消费领域。因此，请广大持卡消费者一定要树立量入为出的正确消费观和理财观，对消费、储蓄、负债做好合理规划。

